

## **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26年4月27日，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方大特钢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和材料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15人；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赞成票1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28日登载于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之《方大特钢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事前认可。

#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6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议案》

赞成票1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为落实国务院《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》要求，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开展沪市公司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专项行动的倡议》，践行“以投资者为本”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，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，树立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，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、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以及切实履行回报社会的责任感，围绕立足主业、股东回报、公司治理及投资者关系等方面，公司特制定《2026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28 日登载于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之《方大特钢 2026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8 日